

河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

中标通知书

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

巨匠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平顶山市树雕艺术博物馆建设项目招标文件
和你公司于2019年04月22日提交的投标文件，
经评标委员会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
和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，已完成评审和中
标公示，确定你公司中标。请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
内，到我单位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。

招 标 人：



法定代表人：



(盖章)

(盖章)

年 月 日

中标内容及条件

No: 豫 (4) 字 [2017] 82 号

工程名称	平顶山市树雕艺术博物馆建设项目	标段	/
中标内容	A 馆、B 馆、游客服务中心及项目用地范围内全部室外附属工程的施工；		
工程规模	总建筑面积约 47980.10 m²	工程特征	/
中标工期	500 日历天	质量目标	合格
中标价	综合投标费率： 94.00%（约 24440 万元）		
注册建造师	李军江	证书编号	浙 131151501948
项目技术负责人	孙天东	职 称	高级工程师
招标代理机构	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招标方式	公开招标
备 注	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	/元	
	建设劳保费	/元	
招 标 投 标 监 管 部 门 意 见	经审查，该项招标活动符合法定的招标方式和程序，予以备案。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（1） 410402000477-83 监管单位：（盖章） 经办人：（签字） 2017 年 7 月 12 日		

说 明

1.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。
2. 中标人和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，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；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。
3.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，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，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，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4.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四份，由监管部门加盖印章后，招标人、中标人、代理机构和监管部门各执一份。